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 辽宁法治报 联办

“秋收·2025”：沈阳浑南法院交出执行新答卷

王佳宁 本报记者 关月

执行一线

持续一周的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秋收·2025”执行专项行动再次交上一份沉甸甸的答卷：慑拘和解25人，实际拘留2人，自动履行3人，实际履行金额46万余元，和解长期履行金额100余万元。

镜头一

时间：10月23日、27日
地点：大连—沈阳

连续外出执行两周的执行法官赵海秀带领执行团队首先前往大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金普新区不动产登记中心执行陶某拖欠李某劳动报酬案，查封被执行人陶某名下无抵押房产档案。随后在被执行人陶某家中，赵海秀详细告知法院已采取的强制措施及下一步执行方向，敦促陶某主动履行义务。在法院的协调沟通下，陶某当场给付9000元。

10月27日，赵海秀再次组织双方当事人来到法院，陶某现场给付李某3万元，最终达成和解协议，剩余款项在双方约定期限前足额偿还。

镜头二

时间：10月20日
地点：浑南区法院执行接待室

执行法官张嘉来每周的接待日都持续工作8小时以上，这是对法官法律素养、执行理念和体力体能的三重考验。

“你已经给赵某造成身体上的损害，如果不主动履行，加大他的经济损失，我们将对你的财产进行全面查控，你还将被限高，甚至拘留，请你慎重考虑！”

“被执行人生活并不富裕，他现在有履行的意愿，但一次性全额给付确实有点困难，是放弃一部分一次性结案，还是分期履行，你也想一想。”

张嘉来的释法说理给被执行人宁某

带来震慑，15分钟后，双方同意以45000元当场给付结案，案件执行完毕。

镜头三

时间：10月28日
地点：某施工工地现场

厂房腾退、大型搜查等执行工作，需要团队协作和集体作战。

在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的撤场执行过程中，执行局提前两次到现场了解情况，发现现场始终有社会闲散人员意图阻碍执行，在制定详细工作预案后，执法局最终确定在10月28日采取行动。

行动当天，赵海秀首先通过电话传唤被执行人，说明不主动履行及阻碍法院强制执行可能面临的法律后果。被执行人虽然在电话中仍表示拒不配合法院工作，但从语气上能感觉到明显的心理变化。10月28日下午，执行法官和法警14人抵

达涉案场地，发现现场已无人看管，在与公证处工作人员对接后，顺利将清场后的施工工地交接给申请人。申请人表示，法院的工作有力度、有速度，避免了企业经济损失的进一步扩大，更保证了他们来年开春能正常动工，为法官们点赞。

记者手记

寒来暑往，法院执行干警不知多少次面对扑空、无可供执行财产，甚至暴力抗法……但让胜诉权益最大程度兑现，是执行干警永远明确的前进方向，是扑空后的再出发，是应对危险后的释然，是每一天的初心不改。此次专项行动虽告一段落，但浑南区法院有速度、有力度、有温度的执行工作仍在继续。护民生、促营商，亮剑“执行难”，他们永远在路上！

普法精准 服务多元 覆盖全面

——葫芦岛龙港区法院为不同群体定制普法服务

本报驻葫芦岛记者 郑子超

普法进行时

校园课堂上讲未成年人保护，向家庭主妇讲反家庭暴力，进企业车间讲风险防范，对老年人讲权益保障……今年以来，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法院一改过去“大水漫灌”法宣为“精准滴灌”讲法。针对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丰富普法形式内容，开展了一系列精彩纷呈的普法宣传活动，“普法精准化、服务多元化、覆盖全面化”，让普法宣传更接地气，更入脑入心。

早市“出摊” 让普法融入“烟火气”

马仗房集贸市场是龙港区居民“菜篮子”的核心地，清晨，摊位林立之间，人头攒动之际，龙港区法院干警早早“出摊”，“反对家庭暴力，构建和谐家庭”的条幅挂起来，《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人身安全保护令规定要点手册》《反家暴犯罪典型案例汇编》等宣传册摆起来，干警们手持宣传册在人群之中走起来，把裹着晨间“烟火气”的法律知识送进老百姓的“菜篮子”和心坎里。

“对方不承认家暴，我该留哪些证据才管用？”“我邻居老被家里人打骂，她没离婚，能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不？”一个个问题从菜摊前、人流中不断涌来。法院干警结合专业知识，以“案例+条款”的方式逐一解答，强调“证据要及时固定保存”，提醒群众“家庭暴力不是‘家务事’，遭遇家暴应第一时间求助”。

在这个早市大集，法条变成了百姓手中的一本册、口中的一句话、心里的一份底气。摊主王女士表示：“今天才知道，还有人身安全保护令这么个‘法宝’。”

精准滴灌 “定制化”普法分类讲

一场别开生面的早市普法，正是龙港区法院推动法治宣传“精准落地、温情人



组织小学生参观法庭

户”的生动缩影。“很多普法宣传都是‘见什么人都说一样话’，我们改成了‘见什么人说什么话’，让普法宣传更有针对性，更具实效性。”龙港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天文说。该院针对不同群体特点开展“定制化”普法教育，实现法治宣传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转变。

新学期伊始，陈天文受聘为葫芦岛市实验中学法治副校长，并带去一堂以“与法同行·守护成长”为题的“开学第一课”，聚焦校园欺凌、电信诈骗进行讲解；暑假尾声，该院邀请葫芦岛市第一高级中学学生进院，参观诉讼服务中心，旁听刑事案件庭审，参与法治课堂；该院联合教育部门，精

心选聘7名法官助理担任辖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为师生开展防校园欺凌、未成年人权益保护讲座。

法官走进企业，通过民法典讲座、法律咨询等形式，帮助企业增强法律意识，防范经营风险。针对军人军属、老年人、妇女等特殊群体，开展个性化普法服务。在老年公寓，干警们讲解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在妇女节前夕，专题普法解答婚姻家庭问题；针对军人军属推广“涉军案件五优先”举措。

多方联动 共绘法治宣传同心圆

龙港区法院深知，普法不是法院的“独

角戏”，而是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合唱”。该院以重要节点为契机，联合多部门开展集中普法活动，创造“天时地利人和”的普法宣传条件和效果。

在反家暴宣传中，龙港区法院联合区妇联、区公安分局、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共同发力；法院发挥审判专业优势，解读法律要点；公安机关强调家暴现场处置程序；妇联提供帮扶服务；街道社区打通基层宣传“最后一米”。这种多方联动机制，形成了反家暴的强大合力。

在禁毒宣传中，龙港区法院联合葫芦岛市强制隔离戒毒所、葫芦岛市公安局龙港分局、葫芦岛市人民检察院等单位，在早市、广场、社区等地开展宣传活动。在国际禁毒日，在葫芦古镇举办大型禁毒宣传活动，组织禁毒宣誓，营造了“全民禁毒”的浓厚氛围。

在民法典宣传月期间，龙港区法院联合教育部门、学校、企业等单位部门，开展“普法赶集”“校园启蒙”“企业护航”等系列活动，让民法典走进学校、企业、社区，推动法律知识深入人心。

龙港区法院通过创新普法方式、延伸司法服务触角，让法治意识在群众心中生根发芽。从早市的“普法摊位”到校园的“法治课堂”，从企业的“法律诊室”到社区的“维权讲堂”，法治正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方式“滴入”龙港区百姓的日常生活。